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7-037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章超先生、吴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经审阅根据提供的章超先生、吴刚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监督、协调能力，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行为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聘任章超先生、吴刚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

附：章超先生、吴刚先生简历

章超先生 1978 年 2 月出生，本科，经济师。2003 年 7 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证券投资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综合部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马鞍山市青联副主席。章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在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中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刚先生 1976 年 12 月出生，硕士。1999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担任会计，2002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2 月历任中钢天源（马鞍山）通力磁材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中钢天源（马鞍山）通力磁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吴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在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中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